**嶺東科技大學創意產品設計系 實作坊借用規則**

休息時段：12:00~13:10

17:00~18:20

**壹、借用時間**

1. 實作工坊借用時間：系上規定之時段，含清潔打掃。
2. 上課時段為維護上課同學權益，欲借用者須先向任課老師詢問認可後方可共用工坊。
3. 本校因星期六、日及國定假日，無安全管理與醫護人員值班，為維護同學安全，「不予開放」。

**貳、鑰匙借用與歸還規定**(本工坊借用鑰匙僅限用於技佐公事外出，且僅開放IS102實作工坊。)

1. 開放時段技佐因公事外出時須登記借用，並在技佐回來時盡速歸還鑰匙，超過1天歸還者，暫停借用一次。
2. 所有使用者皆需負設備損壞與自身安全操作之責任，借鑰匙者須向使用人安全操作之提醒，並負連帶責任；非使用工坊者，建議不要進入工坊，後果自負。
3. 借鑰匙者欲提前離去，須找人交接，除在表單上紀錄，雙方皆須通知技佐交接情況，否則無人管理鑰匙，將停止使用工坊。
4. 為考量工坊使用安全與管理，學生不可私自複製教室鑰匙，違者將依校規處分。

**參、使用規定**

**一、使用前:**

1. 使用者(含鑰匙持有者)須經管理人員檢查防護用具後在工坊表單上確實登記方可使用(結東要簽退)。
2. 進到工坊操作皆須穿著個人防用具(帽子、耳塞、護目鏡、口罩、工作服)，工坊內至少須同時2人以上在場方可使用。 安全比趕作業還重要!
3. 鑰匙持有者須先盤點ISl02之工具數量,短缺請立即通知技佐。
4. 使用者欲使用IS102之工具不須登記，但不可帶出IS102工坊，損壞須立即通知。
5. 設備備有小集塵機，使用前須請鑰匙持有者開啟中央集塵機後，自己開起小集塵機，使用完隨即關閉小集塵機即可。
6. 欲使用危險設備者須經過管理人員同意方可使用，否則將登記處分。

**二、使用後:**

1. 操作完設備須立即清潔機台表面及地上餘料粉塵，讓下一位使用者有好的環境使用。
2. 工坊規定之休息時段應關閉中央集塵機使其休息並停止作業，避免影響他人，休息吃個飯以減少血糖降低之風險。(注:集塵機至多運作4小時必須休息1小時)
3. 工坊使用完畢，於開放時間內前15分鐘以上將工具、機器清潔並進行防鏽保養，環境整理乾淨及清除垃圾，加工之廢料須分類丟入専用之回收箱，回收箱裝滿時須丟至子母車。(注:工坊不可丟一般垃圾)
4. 提前離開者，須清潔自身用過之工具、機器並進行防鏽保養，打掃周邊環境，最後離開者(鑰匙持有者)須將「整間工坊」打掃完畢，關閉中央集塵機、熄燈及門窗、風扇關妥，盤點工具後始可離開。(結束要簽退)
5. 遺失、損壞之工具、機器須通知技佐，負擔部分賠償並接受教育訓線，肇事逃逸者照價賠償。
6. 使用工坊期間，須遵守工坊安全標準作業程序及實作工坊之安全衛生工作守則，違反以上規定須接受教育訓練，嚴重者將停止使用一個月。

**肆、注意事項**

1. 加工之作品建議先找任課老師討輸加工方法，降低加工錯誤率。
2. 無使用過或許久未用之設備不可自行操作，須請熟悉機台者在旁協助指導監督操作。
3. 工具借用期間，課程教學用途一律優先使用。
4. 借用期間本工坊僅提供機具及場地之出借，使用者務必聽從管理人員指導，管理人員為自願性服務管理，不負責使用期間之安全。

其他單位如欲借用(使用)本系實作工坊、器材、設備時，必須向系辦提出申請並經本系主任同意後，遵守以下借用規定始能借用:

1. 依規定須安排教育訓練，方可使用本系實作工坊。
2. 借用者須遵守工坊安全衛生守則及其他各項規定，並自備材料及相關耗材。
3. 借用時間與上課時間衝突，另商借用時間，以本系使用恆為優先。